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8-100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连小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崔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3,302,081.42	1,543,455,994.09	-1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2,533,794.87	680,553,546.44	-24.69%

项 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69,057.64	-16.40%	60,291,517.22	-3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784,521.85	-23.90%	-168,560,936.29	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307,636.46	-7.56%	-183,941,398.22	1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42,563.52	338.38%	-50,582,598.24	834.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25.00%	-0.5482	3.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25.00%	-0.5482	3.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0%	3.79%	-28.27%	0.70%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33,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6,870,670.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1,900.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229.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70,338.76	
合计	15,380,461.93	--

3、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0%	53,825,800	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1%	15,090,687	0		
汤世贤	境内自然人	4.71%	14,497,363	10,873,022	冻结	7,000,000
彭汉光	境内自然人	1.95%	6,010,000	0		
李梅芳	境内自然人	1.53%	4,720,000	0		
周仁瑀	境内自然人	1.02%	3,144,940	0		
杨爱华	境内自然人	0.66%	2,016,300	0		
李志娟	境内自然人	0.65%	2,000,705	0		
肖英	境内自然人	0.61%	1,885,600	0		
李刚	境内自然人	0.53%	1,633,512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825,8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25,8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90,687	人民币普通股	15,090,687
彭汉光	6,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10,000
李梅芳	4,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0,000
汤世贤	3,624,341	人民币普通股	3,624,341
周仁瑀	3,144,940	人民币普通股	3,144,940
杨爱华	2,0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6,300
李志娟	2,000,705	人民币普通股	2,000,705
肖英	1,88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5,600
李刚	1,633,512	人民币普通股	1,633,5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汤世贤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前10名股东中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3、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9,061,855.25	59,103,548.68	-67.75%	主要是报告期内报告期内支付各项税费、偿还债务较多影响。
应收票据	3,392,761.76	23,265,165.50	-85.42%	主要是去年同期应收票据质押贴现较多影响。
应收账款	33,512,033.44	68,724,659.16	-51.24%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账款回收较多及因为账龄结构变化计提坏账准备增加影响。
其他应收款	6,398,858.30	71,414,781.97	-91.04%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威高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3,282,397.61	4,830,989.02	-32.06%	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413,940.09	0.00	-	报告期子公司威海华东电源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应交税费	7,894,002.48	24,688,411.73	-68.03%	去年同期内因资金紧张，部分税款未足额缴纳影响。
未分配利润	-601,023,224.56	-432,462,288.27	38.98%	报告期内因收入下降、固定费用在当期列支较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导致报告期亏损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	-57,342,687.02	-28,098,940.40	104.07%	报告期内子公司威海华东电源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及子公司亏损影响。
营业收入	60,291,517.22	87,448,714.91	-31.05%	报告期内国内外机床行业低迷，大型机床市场需求不足，产品销售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75,230,131.65	41,019,850.51	83.40%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订单减少，开工不足，折旧费、人工费等在管理费用中列支较多影响。
财务费用	13,555,191.45	50,435,605.57	-73.12%	报告期内借款规模下降及融资成本降低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82,691,499.09	54,392,409.69	52.03%	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较多影响。
投资收益	-283,523.75	-	-	威海华东电源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
其他收益	10,533,000.00	-	-	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收入	8,416,145.75	839,495.27	902.52%	报告期内因债务豁免收益较多影响。
营业外支出	698,345.06	6,489,642.10	-89.24%	去年同期计提担保责任损失较多影响。
所得税费用	4,478.66	108,229.10	-95.86%	主要因为去年同期子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7,305,306.25	-27,945,924.74	-38.08%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华东重工、弘久锻铸亏损较去年同期减少。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55,396.71	-100.00%	去年同期收到出口退税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0,548.53	7,824,638.20	-63.19%	去年同期收到的利息收入等其他款项较多影响。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90,804.53	11,402,873.18	86.71%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支付的货款较多影响。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21,851.21	7,072,019.00	282.10%	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上期欠缴税款较多影响。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810,500.00	2,170.00	3032641.94%	报告期内收到威高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影响。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7,800.00	164,704.68	1064.39%	报告期内采购固定资产支付款项较多影响。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5,990,000.00	303,296,571.31	-41.97%	去年同期银行借款到期续贷较多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6,090,109.08	282,594,402.54	-34.15%	去年同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较多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418,623.12	26,137,875.74	-56.31%	报告期内借款规模下降及融资成本降低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16,093.98	0.00	-	报告期内偿还定向增发保证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3月8日，公司收到威海中院送达的(2018)鲁10破申1号《通知书》、高金科技《申请书》及相关附件。高金科技向威海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并通过破产清算程序清偿公司对高金科技负有的债务。2018年3月22日，公司收到威海中院送达的(2018)鲁10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威海中院裁定对高金科技的申请，不予受理。高金科技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后被驳回。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3月10日、3月23日、4月10日、9月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关于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024、034、085)。

2、威海裕博强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威海裕博强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司未履行回购义务为由于2017年5月3日向威海中院提起诉讼。该案已达成和解结案，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2,280万元回购威海裕博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威海华东重型装备有限公司2,400万元股权。

3、宣家鑫与公司纠纷案。宣家鑫以公司未返还增发保证金为由于2017年8月11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公司双倍返还股份认购保证金2,000万元，1,000万元保证金对应的利息、违约金共计1,086,944.44元并承担仲裁费。2018年2月26日，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公司返还保证金10,000,000元，支付利息185,452.05元，驳回宣家鑫其他仲裁请求。该案已达成和解，公司分期共支付1,013万元，免除欠款利息等费用。

4、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东重工因受重型数控机床行业市场低迷形势影响，订单与开工不足导致资金状况紧张，致使一笔贷款未能如期偿还或续贷。2018年9月25日，公司收到威海中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2018)鲁10民初265号。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7日、9月2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债务逾期的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债务逾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091)。

5、2018年8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以债权人身份申请对控股子公司华东重工、弘久锻铸进行破产清算。2018年9月30日，华东重工收到经区法院送达的(2018)鲁1092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及(2018)鲁1092破5号之一《通知书》，裁定受理公司对华东重工的破产清算申请。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3日、9月8日、10月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088、094)。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2018年度净利润(万元)	-22,000	至	-18,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13.7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机床工具行业市场未有明显好转，公司所属金属切削机床分行业复苏乏力，竞争压力仍然巨大，利润空间被大幅压缩。 2、资金紧张状况未得到根本改善，生产投入和恢复有一定的周期性，且库存适销产品基本被消化，公司生产工作处于逐步恢复过程中，产能无法满足销售需求，影响业绩实现。 3、为尽快恢复并扩大市场份额，公司适当降低了部分产品价格，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成本大幅增加，销售毛利空间缩减。 4、库存商品、固定资产等减值损失较大，影响当期业绩。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法定代表人:连小明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8-098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连小明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100)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

3、审议通过《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03)。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8-099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云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100)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

3、审议通过《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03)。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8-101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制定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变更会计政策。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自2018年第三季度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8-102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为促进公司产品优化调整和转型升级，减少损失、盘活资金，根据公司未来重点发展通用、小型机床的经营战略，公司拟对资产进行梳理整合，将部分大型数控机床等闲置、低效的机器设备进行处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处置闲置资产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处置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处置的闲置设备共计115台，账面值合计14,035.02万元。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8年9月30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对拟处置的闲置设备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643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上述设备评估值为7,281.8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1	数控双柱立式铣车床	CKXW52100
2	落地镗铣床	HBW200/160*50
3	数控龙门镗铣床	XKW2430DKA*80
4	定梁式数控龙门铣	XKW2425*60C
5	卧式加工中心	HHC3218
6	卧式加工中心	HHC2418C
7	立式加工中心	VF-7(VC1375)
8	立式加工中心	VS1575
9	立式加工中心	VS1575
10	数控铣床	S2473
11	立式加工中心	VC1055
12	加工中心	STV650
13	导轨车	LX0609022(40T)
14	导轨车	LX09052460(20T)
15	立车	C5116A/ф 1600*1000
16	8米龙门移动式镗铣车削中心	SGM60/80-80
17	桥式数控龙门镗铣床	XKA2940T*320
18	数控双柱立式车铣中心	DC-VBM35/40-35
19	数控双柱立式车铣中心	DC-VBM35/40-35
20	数控龙门移动式镗铣车削中心	SGM35/40-30
21	数控龙门移动式镗铣车削中心	SGM35/40-30
22	数控动梁龙门移动镗铣床	XKW2940A*400
23	数控动梁龙门移动式镗铣床	XKW2850T/5*200
24	数控动梁龙门移动式镗铣床	XKW2850/5*200
25	重型数控立车	CK5263
26	数控落地镗铣床	TK6916/130*25
27	落地镗铣床	HBW160/100*50
28	程控数显落地铣镗床	T6920D
29	数控落地镗铣床	TK6920/200*60
30	数控龙门加工中心	XSW2420*140
31	龙门铣床	XSW2412T*80
32	龙门导轨磨床	MCW5325A*130
33	数控落地铣镗床	TK6916/130*25
34	数控立式磨床	MKW28160(2MKG95160B)
35	定梁数控龙门导轨磨床	MCW5325A*100
36	数控龙门镗铣床	XSW2427SA*160
37	数控卧式铣镗床	TK6516A
38	T型槽专用铣床	TCX630
39	数控激光切割机	SLCF-X15*30D
40	数控双柱立式车床	VTL1000
41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2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3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4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5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6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2
47	龙门铣床	XKW2420W*45
48	真空感应烧结炉	ZKSJ-800-500
49	龙门磨床	MCW5316A*60
50	镗滑枕专机	SKW50
51	数控龙门镗铣床	XSW2420A*45
52	液压式数控转塔冲床	T30
53	内孔磨床	HW-001
54	深孔钻镗床	T2235
55	镗滑枕专机HZT50	HZT50
56	立式加工中心	STV1375(VM1375)
57	立式加工中心	MBG1432*1500(VC1055)
58	井式气体氮碳炉(180KW)	WRN-60/500-HD
59	卧式加工中心	HC400A
60	高压反应釜	R1042-00
61	主轴测试试验平台	ZX04-SYPT
62	机械设备(外圆磨床)	M1463*30
63	数控加工中心	STV-1000(VC1055)
64	电动平车	100吨电动平车
65	拉罩实验台	LZSYT-001A
66	数控铣床	S1654
67	龙门铣床	X2310
68	龙门铣床	X2310
69	龙门铣床	X2310
70	龙门铣床	X2310
71	龙门铣床	X2310
72	龙门铣床	X2310
73	数控铣床	S1654
74	数控铣床	S1654
75	车床	CW6263E/3000
76	车床	CKA6150/1000
77	车床	CKA6150/1000
78	车床	CKA6150/1000
79	车床	CKA6150/1000
80	车床	CW6163E/2000
81	车床	CW6163E/1500
82	液压阀式剪板机	QC11X-6*4000
83	钻床	Z3050*16
84	卧式镗床	T68/85
85	卧式镗床	T611
86	室内伸缩平台	138000
87	摇臂钻床	Z3080/80
88	车床	CDE6150A/1500
89	车床	CDE6140A/1500
90	导轨车	LX0609022(40T)
91	导轨车	LX0609022(40T)
92	导轨车	LX0609022(40T)
93	车床	CDE6150A/1500
94	车床	CDE6140A/1500
95	车床	CDE6140A/1000
96	摇臂钻床	Z3050/50
97	外圆磨床	MW1420/500
98	井式渗碳炉	J2-60-7
99	万能工具磨床	M6025K
100	数控攻丝机	WBSM8-27
101	井式高温炉	J2-62-9
102	电动单梁起重机	LDA-3/7.4 MD
103	机械设备(钻床)	Z3040/40
104	钻床	Z3080*25
105	车床	C630K/320*1400
106	数控攻丝机	WBSM3-12
107	开档铣(伸出臂)	自制
108	车床	CZ6163A
109	感应调压器	TSA1080KV380V/0-650V落地镗用
110	牛头刨床	BC6030
111	逆变直流氩弧焊机	WS-400D
112	逆变直流氩弧焊机	WS-400
113	氩弧焊机	WS-400D
114	氩弧焊机	WS-400D
115	台钻	Z4120

本次拟处置的闲置设备除两台数控双柱立式车铣中心因涉及诉讼被查封外，其他拟处置设备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情况，不涉及债权债务及担保转移情况。公司正在积极协调解除上述两台设备的查封，以顺利推进处置事项。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1、转让价格和处置方式:本次交易采用一台一议、招标和议标相结合，分类打包、部分打包以及整体打包的方式确定价格和处置。

2、定价依据:拟转让价格根据上述设备的成新率和实用性协商确定。

3、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指定人员全权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事宜。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出售说明

本次交易拟处置的资产为闲置设备。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2017年12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司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创机械”)100%股权，交易价格为21,981.0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7)。由于两次出售在12个月以内，且资产同属公司所有，计算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应当累计计算相应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智创机械的财务报表、成交金额及本次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报告，对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指标计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拟出售资产	智创机械100%股权	累计计算金额	上市公司	占比
资产总额	14,035.02	23,893.67	37,928.69	187,289.09	20.25%
资产净额	-	21,966.00	21,966.00	64,186.86	34.22%
营业收入	-	0.00	0.00	16,770.18	0.00%

注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公司出售的闲置设备资产不涉及负债，不适用资产净额标准。

注2: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出售股权导致上市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综上所述，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不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处置有利于公司盘活资产，减少损失，及时收回资金，促进公司产品调整和转型升级。由于尚无明确受让方，交易最终价格尚未确定，本次资产处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拟处置的资产为公司闲置或不适应生产发展需要的机器设备，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处置闲置资产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优化调整和转型升级，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本次资产处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处置相关闲置资产。

七、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3、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643号)。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8-103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定于2018年11月13日(星期二)召开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会议届次: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3日(星期二)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2日—2018年11月13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8年11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进行。股东可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6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1月6日(星期二)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	√

四、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代理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公司证券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邮编:26420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18年11月7日(星期三)，上午8:00—12:0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公司证券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联系传真:0631-5967988

联 系 人:李晓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公司证券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联系传真:0631-5967988

联 系 人:李晓萌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20分钟到场。

七、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48。

2、投票简称:“华东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4、本次会议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经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股东账号:
身份证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表示按持股数行使相应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请认真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委托书有效期至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公司负责人周志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小强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47,404,508.77	2,333,031,978.15	1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0,470,822.46	1,827,395,985.83	4.0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6,730.59	-38,860,327.17	67.3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65,125,173.03	941,504,642.87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434,836.63	176,691,387.15	-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717,699.25	172,066,792.36	-1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4	7.63	增加0.9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9	-1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9	-10.2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411.69	11,517.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4,400.00	5,425,787.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6,470.97	1,293,350.70
所得税影响额	-337,697.23	-1,013,518.11
合计	1,026,585.43	5,717,137.38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4,03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212,050	55.28	201,212,050	质押	175,9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356,880	6.14	22,356,880	质押	22,100,000	其他
阿拉山口市英之玖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0,653,685	5.67	0	质押	15,693,030	其他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296,310	3.38	12,296,310	无		其他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296,310	3.38	12,296,310	无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9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437,733	2.59	0	无		其他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798号(长安汇辰信托)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946,000	2.18	0	无		其他
长城证券-平安银行-长城证券金徽酒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32,014	1.41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67,695	0.68	0	无		其他
张虎	861,300	0.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阿拉山口市英之玖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0,653,685	人民币普通股	20,653,68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9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437,733	人民币普通股	9,437,733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798号(长安汇辰信托)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9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46,000
长城证券-平安银行-长城证券金徽酒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32,014	人民币普通股	5,132,0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67,695	人民币普通股	2,467,695
张虎	8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61,300
段莉娇	848,283	人民币普通股	848,283
胡凤华	693,860	人民币普通股	693,860
郎芝飒	452,865	人民币普通股	452,865
赵宝龙	414,054	人民币普通股	414,0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 3、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 4、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 5、长城证券-平安银行-长城证券金徽酒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出资人为亚特集团及其关联企业(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部分员工; 6、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率(%)
应收票据	48,000.00		不适用
预付款项	7,327,142.91	1,694,084.93	332.51
其他应收款	10,521,106.28	1,655,330.05	535.59
存货	627,688,639.81	469,029,598.24	33.83
其他流动资产	18,597,160.75	10,210,667.36	82.13
在建工程	295,738,379.15	191,232,616.89	5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4,134.97	5,569,146.54	-63.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22,282.50	16,048,119.08	40.97
短期借款	109,746,269.63	20,000,000.00	448.73
应付账款	105,063,571.03	157,710,006.31	-33.38
应付职工薪酬	34,233,134.72	50,902,436.87	-32.75
长期借款	30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

(1)应收票据增加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银行承兑票据未到期承兑所致。

(2)预付账款增加主要是本期预付的货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3)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是本期末备用金较期初增加所致。

(4)存货增加主要是原酒产量较期初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本期末留抵增值税较期初增加所致。

(6)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7)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主要是本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期初减少所致。

(8)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9)短期借款增加主要是本期新增一年以内银行借款所致。

(10)应付账款减少主要是本期末应付材料款较期初减少所致。

(11)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度员工年终奖所致。

(12)长期借款增加主要是本期新增一年以上银行借款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财务费用	131,156.60	-1,428,097.49	109.18
资产减值损失	-4,966,116.97	-2,572,737.44	-93.03
投资收益		2,287,835.20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34,413.09		不适用
其他收益	5,275,041.12	1,842,290.32	186.33
营业外支出	947,356.24	411,334.78	130.31

(1)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借款利息较上期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是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3)投资收益减少主要是上期收到理财产品收益，本期无发生。

(4)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5)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是本期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6,311,414.67	824,647,184.40	36.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01,671.61	17,891,314.29	5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9,754,779.24	389,665,776.08	4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6,730.59	-38,860,327.17	67.3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不适用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7,835.20	不适用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500.00	260,625.45	-78.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69,522.17	-67,196,193.03	-223.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9,746,269.63	2,000,000.00	19387.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不适用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539,737.14	67,256,933.33	36.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06,532.49	-79,256,933.33	476.2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4,529.29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的销货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所致。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支付的材料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原因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原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的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本期新增生产车间使得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二是本期支付的税款较上期增加。

(5)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是上期收回到期理财产品，本期无发生。

(6)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是上期收到银行理财收益，本期无发生。

(7)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8)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本期未购买理财产品。

(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上期收回到期理财产品，本期无发生;二是本期支付的工程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10)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取得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11)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主要是上期偿还银行借款，本期无发生。

(12)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支付借款利息较上期增加;二是本期分配股利较上期增加。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14)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增加主要是本期发生外币业务，美元兑换人民币汇率上升所致，上期无外币业务。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7月9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2018年8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81192号)，正式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2018年10月23日，中国证监会召开发审委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志刚
日期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8-056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8-057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文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8-058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第十九条相关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18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

1、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2018年1-9月营业收入	2017年1-9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低档	3,238.28	5,129.86	-36.87
中档	55,141.44	58,410.06	-5.60
高档	38,131.91	30,606.13	24.59
合计	96,511.63	94,146.05	2.51

说明:1、上表中营业收入不含“其他业务收入”，下同。

2、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情况等，将产品分为低、中、高三档，其中:低档产品指对外售价30元/500ml以下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二星、世纪金徽三年陈酿等;中档产品指对外售价30元至100元/500ml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四星等;高档产品指对外售价在100元/500ml以上的产品，主要代表有金徽18年、世纪金徽五星、柔和金徽等。

2、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18年1-9月营业收入	2017年1-9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经销商	91,107.38	89,507.69	1.79
直销(含团购)	5,404.25	4,638.36	16.51
合计	96,511.63	94,146.05	2.51

3、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18年1-9月营业收入	2017年1-9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甘肃西部	6,448.26	5,000.47	28.95
兰州周边	29,525.70	25,680.44	14.97
甘肃中部	13,367.80	19,906.96	-32.85
甘肃东南部	37,301.12	35,826.99	4.11
其他地区	9,868.75	7,731.19	27.65
合计	96,511.63	94146.05	2.51

说明:甘肃西部包括河西地区;兰州周边包括兰州市及周边市、县;甘肃中部包括定西市等;甘肃东南部包括陇南市、天水市等;其他地区指除上述市场以外的其他销售区域。

二、2018年三季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渠道类型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甘肃西部	39	8	1
兰州周边	74	5	2
甘肃中部	28	3	5
甘肃东南部	70	7	6
其他地区	177	27	1
合计	388	50	15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